邪恶黑窝 辽宁省马三家教养院

第二十九期

制造血雨腥风 堪比盖世太保

中共对法轮功超过十二年的迫害，是全面践踏宪法和法律、大行杀戮的犯罪历史，“610 办公室”被中共给予了在全国范围内行使超越国家宪法和法律的非法权力，拥有操控政府机关和公检法司系统实施迫害的非法权力。

中共“610 办公室”因成立于 1999 年 6 月 10 日而得其恶名。成立之初，其既定的目的就是前中共头目江泽民提出的“共产党要战胜法轮功”，要“采取有力对策”并强令国家机关各部委、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密切配合。为了这个目的，中共在 1999 年 7 月 20 日公开在全国发动迫害，并在迫害中不断升级邪恶的迫害指令，把遵循“真善忍”原则修炼身心做好人的上亿民众当作敌人，以消灭善良人为目的。在超过十二年的迫害中，中共 610 作为负责迫害的专门机构，直接部署、实施、推动和监督迫害，充当着堪比纳粹盖世太保的角色。

中共 610 机构在十二年对法轮功的迫害中是直接制造全国范围残酷迫害的罪魁，直接对到超过 3500 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案例负责，对超过 10 万的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劳教的迫害案例负责，对更多的绑架、失踪、洗脑、非法拘禁、酷刑折磨、入室抢劫、经济掠夺等等严重侵犯人权的犯罪负责，因为 610 在迫害中无处不在。明慧网报道的大量迫害案例中，都有 610 的操纵，所有惨烈的迫害要案中都有 610 的魔影。

马三家教养院 受到中共“610”的青睐

中共在迫害中，或者完全不经过合法的司法程序，或者通过违法的司法审判把不放弃“真善忍”修炼的法轮功学员投入各种迫害场所非法关押，并在这些关押场所中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肉体迫害和精神摧残。为了树立迫害样板，邪恶的辽宁马三家教养院受到中共“610 办公室”的青睐。

2000 年 7 月初，中央“610 办公室”负责人王茂林、董聚法视察马三家教养院，对其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成绩”给予肯定，并向江泽民作了详细的汇报；随后江泽民决定拨专款 600 万人民币给马三家教养院，命其速建所谓的“马三家思想教育转化基地”，工程造价 1000 万元，不足款项由辽宁省自筹；“610 办公室”另一负责人刘京也多次往返马三家教养院，传达中央的迫害精神，视察工作，鼓励表彰迫害。

因受到中央“610 办公室”的关注和认可，马三家教养院越发在迫害中肆无忌惮、为所欲为，很多骇人听闻的迫害案例在马三家发生。

2000 年 10 月，辽宁省马三家教养院将十八名法轮功女学员扒光衣服后，投入男牢，任犯人凌辱；马三家对坚定信仰的法轮功学员施用令人发指的酷刑，其下属各劳教所备有地牢、电棍、猪镣、老虎凳、面具、大挂、抻床、死人床、括宫器、吊绳等各种刑具，专门针对法轮功学员。2001 年 8 月，中国大陆传出被非法关押在马三家的 130 位法轮功学员因抗议暴虐而集体绝食超过 15 天生命垂危的消息，从而引发了海外法轮功学员向世界各国政府讲清法轮功真相，呼吁援救中国大陆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的活动。

▲马三家教养院女二所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主楼照片

▲上图：马三家教养院正门

辽宁省马三家教养院，挂牌“辽宁省马三家思想教育学校”，包括女一所、女二所和关押男性劳教人员的场所。其中女二所集中迫害法轮功学员。女一所主要关押女性劳教人员，个别男性法轮功学员也被非法关押在此（从女二所送过去的）。

马三家在中共 610 的栽培下，在迫害中成了酷刑“转化”法轮功学员最邪恶的场所，许多在其它迫害场所拒绝“转化”、坚定信仰的法轮功学员被转到马三家教养院。2006 年 3 月，更有证人指证，马三家也是参与活体摘除法轮功学员器官的迫害场所之一。

马三家教养院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北郊）于洪区马三家镇马三家村　邮编：110145

陈丽艳因修炼法轮功，自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被非法关押在辽宁省马三家劳教所；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被非法关押在辽宁省女子监狱。共九年多的非法关押，她遭受了令人难以想象、难以置信的迫害：无数次的被电棍电击，无数次遭暴力毒打，眼睛被殴打成双眼视神经萎缩，几乎失明；耳朵被打成神经性耳聋；并多次遭到关小号、关禁闭，强制奴役劳动，体罚等折磨。

多年的精神与肉体的摧残导致她严重头晕、双腿不能行走，四肢肌肉无力，被迫坐轮椅多年。在身体残废的情况下，马三家、女子监狱仍不放人，继续残酷迫害。以下是这位法轮功学员在马三家劳教所、辽宁省女子监狱被迫害的亲身经历，以及亲眼目睹、亲耳听见的其他学员受迫害的事实……

九死一生见光明

陈丽艳，女，一九七一年出生，曾在大连市东北财经大学职业中专任外聘英语教师。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后，陈丽艳身心健康，把真、善、忍的美好带给了社会，是同事公认的负责任的老师，经常利用个人的业余时间免费为学生辅导，受到校长、教师、学生及家长的好评。

九九年十月盖州市公安局警察将陈丽艳非法送进了马三家教养院。

恶警苏境——疯狂电击

刚入马三家教养院女所，陈丽艳被拉到了一座三层的空楼里，这就是最早的马三家女二所，旁边是六大队。恶警有所长苏境、大队长王乃民、小队长张秀荣、黄海燕等。在这里，恶警苏境发疯似的手拿电棍电击陈丽艳的脖子。

马三一所 用军事化迫害

陈丽艳被分到马三一所二分队，遭犯人工头及群体犯人残暴殴打、迫害。与她同时被迫害的学员有宋彩红（葫芦岛人，已被迫害致死）。

恶警暗中指使十多名犯人对陈丽艳殴打，就象踢足球一样，把陈丽艳踢的满地翻滚。导致陈丽艳的头部严重受伤，鼻子大量流血，耳朵流血、嗡嗡响……陈丽艳的脸被踢打的严重变形，腰部被她们踢的背了气，直挺挺的躺在地上，不能喘气、说话。犯人把昏死的她拖到走廊，一名犯人大喊着往她头上泼水。昏迷中她被犯人拖到队长办公室。醒来后，陈丽艳眼前却看不见任何东西，又昏死过去，共昏死过三次。当时整个迫害过程值班恶警翟艳辉全知道，却假装不知，还怂恿包夹犯人加重迫害学员。

在这次毒打中，陈丽艳人虽然活了，可是大脑却渐渐的丧失记忆，目光呆滞，视力模糊，神智不清，双耳失聪，腰被踢的二十多天不敢弯，上、下楼非常吃力，只能直挺着腰走路，睡觉不能翻身，无法上厕所，还要睡在两名包夹犯人的中间（即：两张单人床并在一起，学员睡在夹缝中）。

马三二所 人间地狱

二零零零年五月至八月期间，陈丽艳、苏菊珍（已被迫害死）等几名法轮功学员被女一所一大队大队长王艳平等送到女二所一大队强制“转化”。大队长王乃民、分队长张秀荣、所长苏境。

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五日上午，在女二所一大队长、恶警王乃民的操控下，分队长张秀荣把陈丽艳带到办公室，屋里的黄海燕、王晓峰共三名恶警各持一根电棍，大队长王乃民命令恶警分别把电棍插在陈丽艳的手中，把她的双手心放在电棍的电源头上，另一名恶警张秀荣把电棍触在她的后脖子上，三根电棍同时电击，陈丽艳被电击的脖子上全是红点。

与陈丽艳同时被迫害的还有抚顺市法轮功学员邹贵荣（本科学历，后被抚顺吴家堡教养院迫害致死）。

先前的迫害导致陈丽艳的视神经严重受伤，看东西模糊不清，在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医生诊断的时候，陈丽艳向医生讲述了自己的眼睛是因为炼法轮功被恶警、犯人殴打所致。医生听后非常气愤，并训斥恶警。诊断结果是：双眼视神经损伤，无法治疗，最终会导致失明。

女二所是一个地地道道的人间地狱，恶警苏境等恶警为了政绩，向上级谎报转化率百分之百，把坚定的学员秘密关押起来，成为全国转化大法学员的所谓“典型”。

长期酷刑迫害造成陈丽艳的双腿不能行走，二零零二年十月七日陈丽艳的教养期满，被非法加期一百一十五天。

陈丽艳被关进小号，坐了十天十宿的铁椅子。进小号的当天晚上，陈丽艳一遍又一遍地要求去厕所，恶警根本不理，结果她被迫坐在铁椅子上排了尿。进小号的第二天，陈丽艳的双手被手铐铐在铁筒里，脚也被铁筒门固定起来，整个上身被胸前的铁盖夹的紧紧的，每天二十四小时动弹不了，全身浮肿，越肿身体就被铐的越紧，透不过气，被憋的满头大汗，几乎窒息死亡。

辽宁省女子监狱的非人迫害

二零零五年五月，在陈丽艳身体严重抽搐和两腿近于瘫痪的情况下，营口市公安隐瞒病情，将她被非法判刑七年，强行将她劫持到辽宁省女子监狱。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日，陈丽艳被迫害的生命垂危，监狱将她放出。在出监狱大门时，坐在轮椅上的她全身又开始抽搐，脸色苍白，浑身虚脱。最后她的丈夫把奄奄一息的她抱走。全身肌肉萎缩、瘫痪的她在回到家后仅仅五天的时间，陈丽艳的双腿就能奇迹般的从一楼上到七楼，并且全身萎缩的肌肉在一夜之间全都长满，体重一夜之间加重了二十多斤，如此巨大的变化让陈丽艳及身边的所有人感到无比的神奇。

“3•05” ——未来人们永远记住的一天

2002 年 3 月 5 日晚 8 时，吉林长春有线电视网络的八个频道，同时播放法轮功真相电视片：“是自焚还是骗局”、“法轮大法洪传世界”，播出时间长达四、五十分钟。有三十万用户、逾百万观众收看该节目。电视片使很多民众知道了法轮功是被中共诬陷和迫害的真相。

密令“杀无赦”

插播的法轮功真相破除了此前中共散布的所谓“法轮功天安门自焚案”的谎言，为此恼羞成怒的江泽民亲自密令“杀无赦”。从 3 月 6 日到 3 月 24 日期间仅长春地区法轮功学员就有 5,000 多人被抓捕，至少十多人被迫害致死。

英国广播公司、路透社、法新社都相继对此进行了报导，路透社称这一事件是“法轮功最为大胆无畏的行动之一”。长春有线电视插播事件后来也被历史学家称为“三零五事件”。

插播之一《天安门自焚案真相》

当天插播的真相片之一是《天安门自焚案真相》。片中把当时 CCTV 播放的自焚画面进行了慢速回放和细节剖析，重重疑点。

1、 新华社一反常态，没有经过层层审批，在事发两小时后就向全世界发布了英语新闻。

2、 新华社报道，王进东首先点燃火焰，“4 名警察立即取出灭火器”“不到一分钟，迅速扑灭了火焰”。如此推算：对 5 个自焚者救火共有近 20 个灭火器，如算上灭火毯恐怕要有近 30 个灭火器材。它们从何而来？

3、 拍摄自焚现场的长焦距镜头是从高处拍摄的，摄像机镜头是移动的，跟踪拍摄了整个事件。这说明整个拍摄过程是事先安排好的。

4、 在自焚现场，有一个人背著摄影包，近距离拍摄了整个事件过程。他又是谁？

5、 中国政府声称那些特写画面是美国 CNN 记者拍摄的。但是 CNN 国际部负责人指出，CNN 记者并没有拍摄到任何画面。

6、 自焚者王进东的坐姿是军人的标准坐姿，而不是法轮功的打坐姿势，点火自焚后，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竟在高温下完好无损。

7、 刘春玲是被空中飞来的一个利器打中头部，之后倒地而死。最激起民众同情的，是 12 岁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三天后，在采访中口音清楚，还能唱歌，完全违背医学常识。华盛顿邮报记者菲力蒲.潘(Phillip Pan)亲自到刘春玲（刘思影的母亲）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邻居们说从来没有人看见过刘春玲练法轮功。

图：“3 · 05”插播真相的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左起）：刘成军、梁振兴、雷明、侯明凯。

插播之二《法轮大法洪传世界》

《法轮大法洪传世界》这个片子让长春百姓看到了世界上不同民族、不同人种、不同国家的人都在学法轮功的情况，以及多国政府对法轮功在祛病健身、提高道德方面的作用予以肯定，并给与支持和褒奖，内容详实。

永远被记住的一天

“3 • 05”——大法弟子为唤醒良知而付出生命的日子，将是未来的人们永远记住的一天。◇

来自明慧网的 最新统计数据：

2012 年 1～2 月份，明慧网有 52 篇文章（1 月份 30 篇文章；2 月份 22 篇文章）详细或部分揭露马三家教养院非法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犯罪事实。文章中新揭露出 68 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劫持到辽宁省马三家教养院迫害的情况，另有三例间接致死的案例：1、宋彩虹（兴城）；2、赵飞（大连）；3、胡素华（内蒙古赤峰市）。

新增加的有 68 名法轮功学员，名单如下：

尚晓丽（大连）、赵美娜（大连）、周丽柱（大连）、王品兰（抚顺）、宋广弟（东港）、戴淑荣（大连）、朱铭（大连）、姜海岚（锦州黑山县）、高红英（锦州黑山县）、战志刚（锦州黑山县）、张文岭（内蒙古）、王慧楠（抚顺）、周华（本溪）、邹秀菊（大连）、孙淑英（东港）、孙连君（葫芦岛）、兰桂海、李立新、何勇、姜立庆（锦州）、宋德春（锦州）、程秀昌（抚顺）、程俊峰、杨云家（海城）、王铁利、张国田（喀左县）、裴克诚、郑广发（抚顺）、王春（东港）、郭庆兰（抚顺）、罗成贵（抚顺）、邹悦凤（东港）、高桂霞（凌源）、于凤英（东港）、齐红玉（盘锦）、卢琳（北京）、田少颜（抚顺，致精神失常）、段军（锦州）、王金凤（抚顺）、高福（大连）、孙桂令（东港）、王新凤（东港）、石金英（东港，致精神失常）、王秀丽（东港）、裴胜敏（东港）、孙连春（东港）、孙淑玲（东港）、孙娟（大连，致精神失常）、王桢（营口）、王敏（营口）、许庆姬（抚顺）、刘凤梅（抚顺）、刘玉英（沈阳）、张静（东港）、王洋（抚顺）、冯淑香（东港）、刘秀兰（抚顺）、赵富岩（抚顺）、胡素华（内蒙古赤峰市，致死）、王玉贤（抚顺）、尹红英（沈阳）、裴冬芝（抚顺）、王秋萍（沈阳）、于晓梅（抚顺）、修小雪（营口）、高丽平（抚顺）、张玉杰（营口）、陈丽艳（营口）。

面对无辜被迫害的同胞，相信每个人心中都有良知，良知会帮助我们做出明智的选择。自己的善举和善念也会给自己带来心灵的慰藉与生活的快乐。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人权恶棍”薄熙来的恶行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原重庆公安局长王立军闯入美国领事馆事件发生后，被称为“人权恶棍”的薄熙来对法轮功学员凶残迫害的真相也引起各界关注。

薄熙来使大连市和辽宁成为迫害重灾区

据明慧网提供的资料，薄任大连市长（一九九三至二零零一）及辽宁省长（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间因积极参与迫害，使辽宁省成为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省份之一、截至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九日，经国际人权组织证实，辽宁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达一百零三人，居全国第四。

据海外媒体揭露，在薄熙来任职辽宁省省长期间，辽宁省投资十亿元在全省进行监狱改造，仅在沈阳于洪区马三家一地就耗资五亿多元，在二零零三年建成中国第一座监狱城，大量法轮功学员被关押在此，遭受酷刑虐待。辽宁省司法厅高级官员曾经在马三家劳动教养院解教大会上说：“对付法轮功的财政投入已超过了一场战争的经费。”

薄熙来参与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

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资深国会议员大卫•乔高引用“关于中共活摘器官的调查报告”中的证据说：“薄熙来在一九九九年到二零零一年任大连市长，二零零一年到二零零四年任辽宁省省长。在其任职的年度之内，据我们的女证人说有两千名法轮功学员的眼角膜被手术摘取。”

对于薄熙来所犯罪行，前加拿大安全情报局决策计划主管、现任加拿大民主联盟国家安全问题资深成员大卫•哈瑞斯（David Harris）评论说，“（迫害中）人们经历着令人难以置信的强制离婚、心理折磨，更别提那些令人难以置信的身体虐待，这一切显然是背离国际司法的理念。我们甚至还听到强行摘取法轮功学员的眼角膜牟利……薄熙来被控参与了这一切伤害，这些控告的证据是可信的。”

江泽民、罗干、周永康、薄熙来等三十余名中共高官因迫害法轮功罪行，已在世界三十多个国家被以“反人类罪”、“酷刑”或“群体灭绝罪”告上了法庭。而薄熙来在韩国、西班牙、美国纽约、荷兰、俄罗斯、罗马尼亚、波兰、英国、美国华盛顿等地十余次被告上法庭，出国访问常常收到当地法院刑事法庭的传票。

历史一次又一次的证明：善恶有报是天理，那些残害人民的罪人，无论当时多么飞扬跋扈，不可一世，没有谁能够逃脱正义的审判。

苏家屯秘密集中营

▲证人安妮（左）皮特（右）

沈阳是第一个在世界被曝光的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的城市，2006 年 3 月起，多位证人指证在沈阳苏家屯存在一个秘密集中营，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贩卖牟利，其中苏家屯血栓医院参与摘除法轮功学员器官。

法制科科长暴死情妇家

恶警温希友，原辽宁省北镇市法制科科长，从 1999 年到 2004 年任职期间，迫害法轮功学员相当卖力，绑架、批送几十名法轮功学员劳教；并敲诈法轮功家属钱物。听北镇公安工作人员的家属说：有一年过年前，收受了满满一仓房的礼品一夜之间被盗得精光，其妻在外破口大骂，闹得北镇公安局家属楼沸沸扬扬。

温希友臭名早已在外，上下级都不满意他。

二零零四年已患重病。零五年左右被发派到赵屯镇派出所，不长时间转到鲍家乡派出所工作。在鲍家乡没什么政绩，凭着这几年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经验，想再捞点钱。二零零九年到二零一零年四月当地法轮功学员几起被骚扰、绑架、勒索钱财事件中他都参与了。每个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家属都被敲诈了两万元以上。

多行不义必自毙。二零一零年八月节前夕，由于单位发了不少物品，恶警温希友开车去给情妇送物品，却暴死在情妇家中，身败名裂。

《九评共产党》一书深刻揭露了中共邪恶本质，自 2004 年 11 月出版后，在中国促成一项史无前例的强大的退出中共恶党的精神觉醒运动。到 2012 年 3 月 12 日，已有 11255 万余大陆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

九評共產黨
大紀元系列社論